

臺灣苗栗地方法院 112 年聘用法官助理甄試組考試時間表

考試日期（筆試）：112 年 11 月 24 日（星期五）

節 次	時 間	科 目	備 考
預備	0830~0850	報到	請先至法警室報備由專人引導乘坐電梯
第一節	0900~1030	國文	◎筆試地點： 本院 5 樓大禮堂
第二節	1050~1220	民法及 民事訴訟法	
休 息			
預備	1330~1340		請先至法警室報備由專人引導乘坐電梯
第三節	1350~1520	刑法及 刑事訴訟法	◎筆試地點： 本院 5 樓大禮堂

備註：

- 一、應試當日，請持身分證正本及健保卡(或駕照)雙證件以供查驗，未帶者不得參加考試。
- 二、1.應考人請於第一節考試時間前 10 分鐘依座號就座準備應試，規定考試時間開始後，第一節 15 分鐘內，其餘各節 3 分鐘內，得准入場應試，逾時不得應試。
2.筆試考試期間行動電話等通訊器材應關機。
- 三、筆試及格人員，本院將公告於司法院及本院網站，不再另行通知。
- 四、電腦打字測驗及口試日期為 112 年 12 月 21 日（星期四），筆試及格人員請準時參加口試。
- 五、如遇天然災害等不可抗力之因素致無法如期舉行甄試，將另行於司法院及本院網站公告。